

百年中国

bainianzhongguoxinglingsanwen

性灵散文

王兆胜 编选

花城出版社





百年中国

bainianzhongguoxinglingsanwen

性灵散文

王兆胜 编选

花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百年中国性灵散文

王兆胜编选.

- 广州: 花城出版社, 2004.8

ISBN 7-5360-4289-2

I. 百...

II. 王...

III. ①散文-作品集-中国-现代②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
IV. I26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20062 号

责任编辑: 邹靖华

技术编辑: 薛伟民

平面设计: 王惠敏

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
(肇庆市狮岗)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32 开

印 张 16.625 1 插页

字 数 380,000 字

版 次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8,000 册

书 号 ISBN 7-5360-4289-2/I·3442

定 价 26.8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序 言（一）

林 非

一

王兆胜博士正在为花城出版社编纂一部《百年中国性灵散文》，他把自己选录的篇目和所写的引言，都送给我仔细地阅读了一遍，真让我看得逸兴遄飞，颇多回味。

关于“性灵散文”的此种提法，除开熟悉与研究中国现代文学的朋友之外，在今天绝大多数的读者听起来，大概都会觉得是很陌生和新奇的了。当然在读完了兆胜博士的“引言”，浏览和思考了他所选录的这些篇章之后，也许就会很好地领悟有关“性灵散文”的涵义，以及他从事这项工作的意图了。原来他是想要提倡充分抒发作者性情和深切袒露心灵的，最具有真情实感的散文创作，因而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前后兴起的那些“性灵散文”出发，延续到以后七十年间类似这样的散文作品，选择精品，编纂成册，交付给许多读者朋友们来认识和欣赏，这样就既是一种理解历史的学术建树，又是一种提供审美的艺术建构。

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前后的文学创作与评论中间，确乎是时

◆ 有涉及关于“性灵”的此种说法。像周作人就讨论过这些性灵文字的历史沿革，还强调了公安派在这一方面所产生的作用。他这样说道：

唐宋文人也作过些性灵流露的散文，只是大都自认为文章游戏，到了要做正经文章时便也照着规矩去做古文。明清时代也是如此，但是明代的文艺美术比较地稍有活气，文学上颇有革新的气象，公安派的人能够无视古文的正统，以抒情的态度作一切的文章，虽然后代批评家贬斥他们为浅率空疏，实际却是真实的个性的表现，其价值在竟陵派之上。以前的文人对于著作的态度可以说是二元的，而他们则是一元的，在这一点上与现代写文章的人正是一致。（《〈杂拌儿〉跋》）

公安派的主要人物是三袁，即袁宗道，袁宏道，袁中道三人，他们是万历朝的人物，约当西历十六世纪之末至十七世纪之初。因为他们是湖北公安县人，所以有了公安派的名称。他们的主张很简单，可以说和胡适之先生的主张差不多。（《中国新文学的源流》）

他所论及的从唐宋直至明清时代，都写出过流露性灵，表达真实与独创个性的散文作品，这无疑是符合于中国文学史上的此种实际情况的。他尤其突出公安派的三袁，是因为他们十分明确地提出了有关性灵的主张。不过他论定除开公安派之外的很多作家，对此都持二元的态度，将自己流露性灵的散文，视为游戏的文章，则就显得比较武断了。

周作人还进一步认为，以明代公安派为代表的这些抒写性灵的散文，及其有关写作的理论见解，跟“五四”以来散文创作的思潮是一致的。从要求抒发真实而又独创的个性，以及宣泄自己

的心灵而言，这两者都希求能够冲破专制和正统的罗网，在其间确乎有着明显的相似之处，因此就有可能给以“五四”之后的作家，产生或多或少的积极影响。不过“五四”时期要求个性解放的主潮，是很自觉地跟渴望整个社会都获得进步与幸福，为了趋向现代文明而进行的斗争，很密切地结合在一起的。而公安派所追求的思想趋向，却更多地表现为超脱与飘逸这样的情致，希冀离开苦难的尘世。像袁宏道所主张的“世情当出不当入，尘缘当解不当结”（《答李元善》）和“理者是非之窟宅，而韵者其解脱之场也”（《寿存参张公七十序》），正是最为明显的例证。周作人不去注意和阐述这两者之间有着相当重大的区别，无疑是受到他自己思想深处某些消极的阴影所牵制，虽然他当时也还多少保留着自己于“五四”初期最为积极与昂扬的那种精神状态。

林语堂是继周作人之后，更为集中地宣扬“性灵派”文学的作家，基本的想法与见解也是和周作人十分相似的。他这样说道：

文章者，个人之性灵之表现。性灵之为物，惟我知之，生我之父母不知，同床之吾妻亦不知。然文学之生命实寄托于此。故言性灵之文人必排古，因为学古不但可不必，实亦不可能。言性灵之文人，亦必排斥格套，因已寻到文学之命脉，意之所之，自成佳境，决不会为格套定律所拘束。

性灵派文学，主“真”字。发抒性灵，斯得其真，得其真，斯如源泉滚滚，不舍昼夜，莫能遏之。国事之大，喜怒之微，皆可著之纸墨，句句真切，句句可诵。不故作奇语，而语无不奇，不求其必传，而不得不传。

性灵派以个人性灵为立场，也如一切近代文学之个人主义。其中如三袁兄弟之排斥仿古文辞，与胡适之文学革命所言，正如出一辙。（《论文》）

林语堂和周作人一样，也是从上述性灵派的文学主张，论列

◆ 其与“五四”以来文学创作的一致之处，自然有其合乎情理的地方，却同样不去强调两者之间重大的差别，这恰巧是显示了他自己的性格与爱好，更接近于三百多年前的公安派作家，却与曾经结下过诚挚友谊的鲁迅很不一样，因此就在充满苦难和风云突变的时代里面，终于跟后者产生了意见的分歧和思想的撞击。

二

有关“性灵”的这一话题，在中国古代文学批评史早期的典籍《文心雕龙》与《诗品》中间，就已经出现过了。像前者的《原道》中所说“性灵所钟，是谓三才”，后者的《晋步兵阮籍》中所说“陶性灵，发幽思”，即是如此的情形。在此间所使用的“性灵”这一词汇，是泛指人们的性情与心灵而言。因为经历了东汉末年直至魏晋时期频繁的战乱与屠戮，人们的生命时刻都遭受着朝不保夕的威胁，而整个国家的政局又常常处于四分五裂的状况，在汉族统治者所能够控制的地方，也不断产生着剧烈的动荡和变化。出于争权夺利的自相残杀，正是为了过上奢侈淫逸的生活，实现为所欲为的邪念。在他们标榜着正统儒学高雅旗号的同时，却又将自己凶狠残暴的多少败行劣迹，都赤裸裸地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。在这种强烈反差的对照之间，正统儒学就不能不显示出自己迂腐甚或是虚伪的精神面貌，从而逐渐失却了维系人心的作用，于是主张无为与放任的道家思想，开始获得了抬头和流行，促使当时的思想文化状态逐渐趋于一种解脱和自由的气氛，因而才有可能出现抒发人们个性与性灵这样的话题。

《南史·文学传叙》所说的“自汉以来，辞人代有，大则宪章典诰，小则申舒性灵”，显示了当时的文人，除开从事于有关经国大业的书写之外，也还可以大有余暇去申舒自己的性灵。《南史》的作者李延寿，这位唐代初年的史官，在总括此种长期以来都始终沿袭着的情况时，肯定是无法想象到在他身后的一千三百余年，

于史无前例的“文革”浩劫中间，竟丝毫不准许人们在公开的生存状态中，留下自己明显与独特的精神空隙，一言一语都得“紧跟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战略部署”，谁如果胆敢执拗于要让自己表现出“申抒性灵”的话，肯定会受到严厉的批判和惩罚，这真是比专制帝王的统治还要苛刻与残酷。长期以来一部精神衍变的历史，竟会这样在停滞甚或倒退中间翻开自己的篇章，实在是充满了异常沉重的悲剧的氛围。

如果将话题返回到中国文学批评史上来的话，那么像“性灵”这样的概念，也是在经过了很长一段时期的间歇，才又出现明代的公安派作家和清代的诗人袁枚，对此进行了相当集中与系统的论述。像袁宏道称赞他弟弟袁中道的诗文，“大都独抒性灵，不拘格套，非从自己胸臆流出，不肯下笔”（《叙小修诗》）；袁中道则称赞他哥哥袁宏道的诗文，“俱从灵源中溢出，别开手眼，了不与世匠相似”（《吏部验封司郎中郎先生行状》）。在他们所标榜的“性灵”中间，尤其是强调“物真则贵”（袁宏道：《丘长孺》），“贵其真也”（袁宏道：《与友人论时文书》）；强调“文有卓识”（袁宏道：《徐文长传》）；强调高超的胆量与气概，要达到“毁誉是非一切不问，怒鬼嗔人，开天辟地”（袁中道：《吏部验封司郎中郎先生行状》）；强调“本色独造语”（袁宏道：《叙小修诗》）；强调“无往而非趣”，“世人所难得者唯趣”（袁宏道：《叙陈正甫会心集》）；强调“穷新极变”（袁宏道：《雪涛阁集序》），等等。

此种有关性灵的主张，后来又被清代诗人袁枚所阐发，他再三标榜自己的诗作是“专主性灵”，“发抒怀抱”（《随园诗话》）。他很认真地实践着“提笔须先问性情”（《答曾南村论诗》），“灵犀一点是吾师”（《遣兴》）。他反对在作诗时，“既离性情，又乏灵机”（《钱琦沙先生诗序》），而要在“情以真而愈笃”（《答尹相国》）的基础之上，做到“诗情愈痴愈妙”（《读胡忠简公传》），这样肯定就会实现“味欲其鲜，趣欲其真”（《随园诗话》），和“意新”以及“出色”（《答孙甫之》）这样的艺术境界。

◆ 同样是宣扬性灵的主张，为什么周作人和林语堂只阐发了明代公安派的说法，却不去提及袁枚的见解？以这两位作家都具有十分渊博的学问而言，肯定也会相当熟悉后者的许多掌故，所以只提前者的原因，也许是由于他们的论点，来得更为鲜明与透彻的缘故。正因为周作人和林语堂对于公安派的文学主张，重新加以介绍与推荐，就使得这种三百多年前出现的文学流派，又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获得了不少的读者，而对于袁枚来说，却失去了这样的幸运与机会。某种历史沿革的重新显露出自己的光芒，在后来的时代中再度产生浸染精神的作用，有时候往往带着是否被重新提起这一很大的偶然性。

三

此种关于性灵的文学主张，所以还能够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获得人们的注意和认同，形成不小的影响，其根本的原因是它并未充分地完成自己历史的任务。长期以来专制帝王的统治，早已形成了根深蒂固的对于整个社会的思想束缚，几乎是所有的人们都跪倒在专制皇权的巨大阴影底下，习以为常，还觉得神圣非凡，像这样形成了浩浩荡荡的奴性主义的浪涛，个性的获得解放，以及个性充分发扬的主张，只能显得十分的微弱与渺茫，哪里能够奈何与动弹得了这思想的桎梏和精神的罗网？不用说像公安派和袁枚的这些文学见解，甚至就连黄宗羲《明夷待访录》里那种黄钟大吕般的声音，响彻了激烈和系统的民主主义的思想要求，也都并未能够震撼和唤醒几许沉寂与僵死的心灵。

个性主义的获得解放和发扬，是历史通向现代文明所必须具备的精神与思想上的根本条件。公安派此种关于抒发性灵的文学主张，多少是体现了这样的要求，正由于它并未取得应有的收成，因此就必然会在某种更为有利的历史条件底下，再度发挥出自己应该产生的作用。

正是因为如此的缘故，在“五四”以来发扬个性解放的呼唤声中，由周作人和林语堂所阐述的有关性灵派文学的某些主张，就得到了人们的认同与接受，这自然是完全可以理解的。连追求着更为远大的目标，希望整个社会都能够取得根本改造与巨大进步的鲁迅，虽然并不很赞同当时对于公安派的大肆宣扬，却也还是承认性灵派在明代存在的合理性。这是因为鲁迅从来就认为，“好的文艺作品，向来多是不受别人命令，不顾利害，自然而然地从心中流露的东西；如果先挂起一个题目，作起文章来，那又何以异于八股，在文学中并无价值，更说不到能否感动人了”（《革命时代的文学》）。他很有名的“遵命文学”的主张，其前提也必须是“我自己所愿意遵奉的命令”（《〈自选集〉自序》）。正是因为持着这种文学的价值观，就决定了他不会反对明代性灵派文学的本身，正像他自己所说的那样，“现在大家所提倡的，是明清，据说‘抒写性灵’是它的特色。那时候有一些人，确也只能够抒写性灵的，风气和环境，加上作者的出身和生活，也只能有这样的意思，写这样的文章”（《杂谈小品文》）。

鲁迅所反对的只是，“虽说抒写性灵，其实后来落了窠臼，不过是‘赋得性灵’，照例写出那么一套来”（《杂谈小品文》）。赋得性灵，就是模仿和剿袭，因此从根本上违背了性灵派创作的独特个性。鲁迅否定这样的路子，恰巧是从相反的视角肯定了性灵派的文学创作，这也正好显示了鲁迅关于文学创作的这种基本观念，跟它有着相通的地方，因此他才会这样表示，“明人小品，好的”（《读书忌》）。自然他认为“《明季稗史》之类和明末遗民的作品却实在还要好”（《读书忌》），这是因为他充满和洋溢着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感，所以更属意庄严、崇高和具有悲剧境界的文学作品，认为“在风沙扑面，狼虎成群的时候，谁还有许多闲工夫，来赏玩琥珀扇坠，翡翠戒指呢。他们即使要悦目，所要的也是耸立于风沙中的大建筑，要坚固而伟大，不必怎样精；即使要满意，所要的也是匕首和投枪，要锋利而切实，用不着什么雅”（《小品文

◆ 的危机》)。至于林语堂在深切地领会了公安派总体的艺术倾向之后，又巧妙地发挥出自己的见解，提倡“取较闲适的格调”（《论小品文的笔调》），和“求得幽默”（《论文》），鲁迅基于上述同样的理由，也不赞成在当时的社会条件底下，于散文创作中大肆宣扬“闲适”与“幽默”的主张。

由于嫉视平等、自由和民主这种现代思潮的专制主义思想意识，还异常牢固地笼罩着中国的大地，控制着绝大部分民众的头脑。不用说像“性灵”这样微小、平静而又玄妙的文学主张，无法顺利地提高与升华许多人们的精神境界，就连最代表着“五四”精神的“民主”与“科学”这样强劲的呼声，也并未能够在广大民众的心胸中间留下十分明显的印象。

正因为包括着这些或大或小的种种思想与审美的启蒙，在上个世纪并未能够很好地完成，那么有关这样的任何一种话题，就有重新被提出的可能与必要。大而言之如“民主”和“科学”，小而言之如“性灵”这样的艺术概念。强调要抒发性灵，归根结底是为了发扬独创的个性，这自是建设现代文明的根本关键之所在。而从散文创作本身的禀赋而言，抒发独创个性，袒露内在心灵，同样也是它的关键之所在。这二者的叠合，就成了蕴涵着现代观念的散文创作的很重要的内容。因此“性灵散文”的这一概念，对当前来说也肯定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多么希望兆胜博士所编纂的这部《百年中国性灵散文》，能够让许多朋友读出浓厚的滋味来，读出可以启迪自己的思想内涵和审美情趣来。

2003年10月15日写成

11月12日修订于北京静淑苑

序 言 (二)

王兆胜

二十世纪中国充满着战争、灾害、疾病、饥饿和人为的争斗，于是一个世纪的中国人承受了太多的苦难、忧伤与沉重，有多少人挣扎在死亡线上，又有多少人为了生活的温饱日夜操劳。在这样的历史情境中，一些有识之士进行着文化和文学的启蒙，希望寻找出一条救国救民的道路。鲁迅就是其中的一个代表，他将整个中国的苦难担在肩头，以“两肩担道义，铁笔著文章”的精神与气魄甘愿为这个民族“受难”，以自己的身心铸造民族的灵魂。这就决定了一个世纪中国文化与文学的基调——战斗精神、斗士品格、深刻的思想、力之美和沉郁的美学风格。

一般说来，这是对的，因为国家和民族的苦难必须有人去担承，这样，它的人民才能从沉重的历史“闸门”下过去，走出狭囚的“黑屋子”，得广阔自由的空间，吸清新透明的空气，沐温暖舒心的阳光。也是在这个意义上，鲁迅强调：在风沙扑面豺狼当道的时候，我们必须握紧匕首和投枪。他这样说：“在风沙扑面，狼虎成群的时候，谁还有这许多闲工夫，来赏玩琥珀扇坠，翡翠



戒指呢。他们即使要悦目，所要的也是耸立于风沙中的大建筑，要坚固而伟大，不必怎样精；即使要满意，所要的也是匕首和投枪，要锋利而切实，用不着什么雅。”这就带来了一个基本理念，即在国家混乱、人民苦难的时代，一个有骨气的中国人应该与邪恶战斗，他是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情去玩赏的。

这就带来一个问题：“在中国历史上有多少安宁平和的时代？是老庄时代，还是陶渊明时代，抑或是苏东坡和袁中郎时代？”难道非要等到一切太平了，我们才有理由“玩赏”？恐怕不是这样。换言之，可能是越是苦难的时代越容易出现“玩赏”的人们。另外，“玩赏”还有另一层意思，即它本身就是一种生活态度和人生哲学，它包含了参悟生命真义和一切从容自如的可能。更何况，“玩赏”中也包含着别一种力量。如在战争间歇的“文艺鼓动”即是如此。还有陶渊明的“玩世”从一个角度来说未必不是一种更绵厚的“伟力”，这是中国柔性文化哲学的精义所在。就好像“空”一样，它看是一种“无”，但却是更内在的“实有”，否则，乐器如管笛子就不会发声，也就不会有“空穴来风”之说，中国文人画中的“空白”也是画幅不可分割的一部分，即是此理。这就是“无用之用”，“计白当黑”。

中国文化哲学的精髓是“唯心主义”，而“性灵”即是其中之一。早在《文心雕龙》中就有“融铸性灵”和“性灵所钟”之说，如《原道》篇中说：“仰观吐曜，俯察含章，高卑定位，故两仪既生矣。惟人参之，性灵所钟，是谓三才。”后来南朝的钟嵘在《诗品》中直接以“性灵”论诗的本质，在评阮籍《咏怀》诗时说：“陶性灵，发幽思。言在耳目之内，情寄八荒之表。”到唐宋元明清以来，“性灵”更为人重，元稹、白居易、苏东坡、杨万里、王阳明、李贽、袁氏三兄弟、袁枚等都是其中最突出的代表人物。如袁宗道谈到为文“性灵”之异、之来快时说：“其性异也。……有一派学问，则酿出一种意见；有一种意见，则创出一般言语；无意见则虚浮，虚浮则雷同矣。”“若使胸中有所见，苞塞于中，将墨

不暇研，笔不暇挥，免起鹄落，犹恐或逸。”（《论文下》）袁中郎说得最直接简明，他说：“大都独抒性灵，不拘格套，非从自己胸臆流出，不肯下笔。”（《叙小修诗》）袁枚的《随园诗话》中处处可见“性灵”，可以说“性灵”是其主眼。在这种文化哲学中就产生了中国的性灵文学，仅以小说而言，像《西游记》和《红楼梦》就是典型的性灵文学。

“五四”开始的中国现代新文学是在对中国传统文学批判和否定的基础上，以西方文化和文学价值观为参照建立起来的，因此，长期以来，中国传统的“性灵”及其性灵文学不为人重，往往还被视为“山林文学”或“非人的文学”清除之。较早关注“性灵”的中国现代作家是周作人和林语堂。周作人早在《〈中国新文学大系·散文一集〉导言》中曾表示说：中国新文学与晚明竟陵、公安派的“言志”、“性灵”传统有关。将公安派的文学主张“独抒性灵，不拘格套”、“信腕信口，皆成法度”视为“自己表现”文学的标志。而林语堂则更进一步，他打出“性灵文学”的旗号全力倡导。他说：“性灵派以个人性灵为立场，也如一切近代文学之个人主义。其中如三袁弟兄之排斥仿古文辞，与胡适之文学革命所言，正如出一辙。”“性灵就是自我。代表此派议论最畅快的，见于袁宗道《论文》上下二篇。”因此，林语堂说“性灵无涯”，“文章何由而来，因人要说话也。然世上究有几许文章，那里有这许多话？是问也，即未知文学之命脉寄托于性灵”。“性灵派文学，主‘真’字。发抒性灵，斯得其真，得其真，斯如源泉滚滚，不舍昼夜，莫能遏之，国事之大，喜怒之微，皆可著之纸墨，句句真切，句句可诵。”“故提倡幽默，必先提倡解脱性灵，盖欲由性灵之解脱，由道理之参透，而求得幽默也。今人言思想自由，儒道释传统皆已打倒，而思想之不自由如故也。思想真自由，则不苟同，不苟同，国中岂能无幽默家乎？思想真自由，文章必放异彩，放异彩，又岂能无幽默乎？”（《论文》）不过，总体说来，在二十世纪较少有人对“性灵”、“性灵文学”做出研究和探索，这是非常遗憾的。不

◆ 过，在创作实践中，人们仍然自觉不自觉地创出了不少“性灵文学”，这可能与作家本身就是“个性”和“性灵”有关，即是说：外在环境的压力再大，作家都不能不发出“个性”和“性灵”的声音。

何谓“性灵文学”？这是很难回答的，因为“性灵”本身就是心灵和精神世界的东西，它具有神秘主义的色彩，要用理论“界说”是相当困难的，这就好比老庄所言“大言希声”一样。你不说还好，一旦说了就失去了许多东西，犹如“得言忘筌”一样。不过，为了便于理解，我们有时又不得不说，不得不界定。我以为，“性灵文学”最核心的内容有如下几个必要条件：

天地之气是百年中国性灵散文的第一个特点。许多散文更多的是“人”的文学，即更多地充满“人气”，“人的道理”，甚至“世俗之气”，唯独没有“天地之气”，这就不可能产生性灵和性灵文学，因为性灵和性灵文学是天地自然育成的精华。本来，人刚生下来是天地之子，也是富有“性灵”的，但由于所谓社会政治、经济、伦理、道德及其思想文化的影响，这种性灵却逐渐丧失了，于是人在自觉不自觉间被异化了。所谓“性灵散文”就是指那些没有被人类的世俗文化及其观念遮蔽，有着天地灵气的散文，这包括自然的原生态，更包括童真、质朴、纯美、自由与大爱等。

灵动自由的叙事方式是百年性灵散文的第二个特点。与其他散文样式不同，性灵散文最注重个性、自由和想象力，它没有条文戒规，率性自然，我行我素，得天然之意，如行云流水，似落花无意，较少人为之痕迹。这常常是一种“举重若轻”或“举轻若重”的艺术表达式。

意境空灵和语言精美是百年性灵散文的第三个特点。只有灵透优美的意境和语言还不能称之为性灵散文，但性灵散文必定是美文。这就要求其具备强烈的文学性和艺术性，意境如画，语言灵动优美，富有悟性、透力和意味。纵观百年中国的性灵散文都有这一特点。也可以说，越是优秀的性灵散文，其意境与语言越

是美轮美奂。

当然，性灵散文还应该另有一些特点，如必须有己见，人个性，有闲情，有宁静，有超脱，有境界等。这就要求打破政治、思想、文化甚至观念对文学的束缚，也要求作家有慧心灵眼，这在百年中国性灵散文中已得到充分的证明。还应指出的是，中国古代性灵散文有天地之气、灵动的叙述和优美的意境与语言，但它往往缺乏百年性灵散文的现代意识，很难冲出封建思想和文化意识的樊囿，这就带来了其保守、狭隘和单调的不足。如在自由意识上，中国古代性灵散文远没有百年性灵散文来得随便、自由与放逸，自觉不自觉地暗含着道德与文体的规矩。当然，就其艺术水准看，中国古代比现当代性灵散文更成熟一些。

百年中国性灵散文是个不可忽略的历史存在，它在不少方面都颇有价值，概括起来一是有天地之气。我们许多人的文章是“人”的文学，即充满了太多的“人气”，“人的道理”，唯独缺乏“天地之气”，这是不可能产生“性灵文学”的，因为“性灵”与“性灵文学”一样，都是天地精华孕育而生。人本来也是“性灵”的，只是因为人过于强调所谓的“文化道德”，而忽略了天地之道，人就不能不被异化了。

在百年中国新文学的总体格局里，我们看到的更多的是沉重和充满战斗性的文学，这是一个世纪的主调；但另一方面，一股“性灵文学”的清流却一直在汨汨流淌，它被掩在丛山之间，覆盖在松林落叶之下，有的还在大地岩石之间。只是一向不为我们注重罢了。对比其他的文学样式，二十世纪“性灵文学”是充满梦幻，与蓝天白云一起飞翔的文学。而在“性灵文学”中，“性灵散文”是其中最为耀眼的一朵光焰。

当然，百年中国性灵散文不只是一些倡导“性灵”的作家所为，它同样也包括没有倡导甚至反对“性灵”的一些作家的作品。鲁迅作为对“幽默”、“闲适”和“性灵”并不为意的作家，他同样也写出不少“性灵散文”，这是非常有趣的。在“性灵散文”的天

◆ 地中，我们所获得的感受是独特的，那是自由、浪漫、逍遥与解脱的境界。这好比大鹏展翅在天宇中飞翔，也如同羽化成蝶和水中游鱼所获得的轻灵。

2003 年国庆节于北京

.....